

正 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殯葬管理所 函

70242

台南市南區國民路270巷75弄9號

地址：70242臺南市南區國民路268號

承辦人：郭偉華

電話：06-2144333#207

傳真：06-2144337

電子信箱：r2680996@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台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20日

發文字號：南市殯一字第111088239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因應農曆七月不宜出殯火化之習俗，本所南區殯儀館相關設施使用將暫予調整，有關措施詳如說明，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請查照。

說明：

- 一、自111年7月29日（農曆7月1日）起，南區殯儀館永安堂停柩空間額滿後，依序開放光德廳、崇德廳支援停柩使用，收費均比照永安堂標準計收，如停柩空間達飽和時，暫停受理入殮申請。
- 二、遺體於111年7月24日（農曆6月26日）至8月26日（農曆7月29日）期間進南區殯儀館者，火化後得向服務中心申請免費使用景福廳預留空間或其他指定場所安置骨灰罐靈位，並限使用本所提供之祭拜桌安置靈位，不得私自搭設三寶架停靈，且至遲應於111年9月3日（農曆8月8日）前移出。
- 三、南區殯儀館地下室豎靈區使用飽和時，以1樓電梯兩側樓梯口空間或其他適當空間支援豎靈，收費比照地下室豎靈區標準計收。

正本：台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直轄葬儀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大高雄葬儀商業同業公會、嘉義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嘉義縣葬儀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本所第二組、本所各服務中心、本所第一組

所長 廖偉登

第1頁 共1頁